

证券代码：831766

证券简称：三木科技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珠海三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1 月 19 日 10:00。

预计会期 1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11月9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SOHO塔三B座1708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提名陆文彬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孙雷先生、林彦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提名陆文彬先生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经查，陆文彬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

（二）审议《关于提名曲秋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孙雷先生、林彦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提名曲秋媛女士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经查，曲秋媛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

（三）审议《关于改选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刘磊先生因个人原因已提交书面辞职报告，经公司控股股东孙雷推荐，提名景晨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经查，景晨宵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

（四）审议《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霍尔果斯数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因经营需要，拟注销控股子公司“霍尔果斯数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

（五）审议《关于拟募集资金部分使用主体的议案》

因公司拟注销子公司“霍尔果斯数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现公司决定将本次股票发行中原定用于“霍尔果斯数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转用于控股子公司“杭州数云共进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拟变更募集资金部分使用主体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由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年11月18日13:00-18: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 SOHO 塔三 B 座 1708 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毛鑫； 联系电话：010-53321533； 电子邮箱：
maoxin@9ccapital.com；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 SOHO 塔三 B 座 1708 会
议室。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 1 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珠海三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 《珠海三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珠海三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2 日